

國立台灣海洋大學海洋科學與資源學院

9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所主管會議紀錄

時 間：99 年 1 月 14 日中午 12 時

地 點：海洋科學與資源學院會議室

主 席：李明安院長

紀錄：楊奕文

出席人員：方天熹主任、廖正信主任（許金漢代）、洪奕星所長、劉光明所長、龔國慶所長

壹、報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院海洋特色發展領域經 9 月 17 日會議討論及環資系會後確認，共有 4 大領域，分別為：生物地球化學與分子生態（含漁業）、海域國土與海底資源、海洋事務及海洋災害與颱風等四大領域。其中，環資系部分經該系 98 年 12 月 10 日系務會議討論擴充其特色領域為海洋災害、海洋環境變遷與監測及海洋能源。為讓各界深入瞭解並凝聚院內共識，各特色領域概況已分期在學院電子報刊載介紹，感謝各位主管協調提供稿件。
- 二、依據 98 年 12 月 23 日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決議，本院 99 年度資本門分配金額 3,712,000 元，經常門分配金額 2,785,000 元。經徵求各位主管同意，依循往例預算分配原則，分配如下表。因預算案尚在立法院審議，日後若有刪減，則由院本部分配金額減列。

		資本門(設備費)	經常門(業務費)
單位別	分配權重	分配數	分配數
全院分配額度		3,712,000	2,785,000
院本部	15%	557,000	418,000
各系所	85%	3,155,000	2,367,000
合計	100%	3,712,000	2,785,000
系所分配額度		3,155,000	2,367,000
環資系	29.0500%	917,000	688,000
環漁系	33.0500%	1,043,000	782,000
應地所	14.1300%	446,000	334,000
海資所	12.0600%	380,000	286,000
環態所	11.7100%	369,000	277,000
合計	100.0000%	3,155,000	2,367,000

- 三、學院辦公室前已設置 6 個海報夾，歡迎各系所提供特色主題海報進行展示宣傳。

貳、討論事項：

提案 1

案由：各系所未來 4 年發展目標及重點工作計畫（含計畫追蹤指標 KPI 值）規劃期程案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

1. 配合本校校務發展計畫，本院未來四年發展目標、策略方針及執行計畫（附件 1，p. 3），業經本院 98 年 7 月 7 日系所主管會議通過並由研發處提送行政會議報告通過在案。
2. 學校為舉辦各學院發展說明會並強化學院特色，經研發處研擬學院特色及目標規劃書格式如附件 2(p. 4-p. 6)。計畫書繳交期限為 99 年 4 月 30 日。

決議：請各系所針對(參)、未來發展目標及重點工作計畫與(肆)、發展目標及重點工作計畫期程表於 3 月 31 日前提出送交學院彙整；學院則針對跨院、跨系所議題進行規劃。

提案 2

案由：本院學生「基本素養」與「核心能力」及檢核機制等事宜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

1. 本校校務評鑑實施辦法業經 99 年 1 月 7 日校務會議修正通過，將學院納入校務評鑑範疇。
2. 依校務評鑑指標需要，學院需訂定學生的「基本素養」（基本能力）與「核心能力」（專業能力）並建立檢核機制、實施院級導師制、建立對學生學習評量機制、實施課程規劃等。檢附本院各系所學生培育目標及核心能力彙整表如附件 3(p. 7-p. 8)
3. 檢附教務處學服組提供之參考效標如附件 4(p. 9-p. 13)。

決議：先從大學部試辦並以海洋學為核心能力，由環漁系與環資系進行課程討論與調整事宜，達成共同開課的目標。

參、臨時動議：

臨時提案

案由：99 年度本院工讀金分配原則及額度，敬請 討論。

說明：

1. 依據 99 年 1 月 13 日學務處工讀助學金審核委員會會議決議，本學院 99 年分配工讀助學金員額為 5.33 人(甲類 4.83 人;乙類 0.5 人)，金額共 827,994 元，相關議程資料如附件 5(p. 14-p. 19)。
2. 擬依循往例分配員額，並參照學務處工讀助學金分配原則，對有進用「短期就業人力（方案八）」人員，以 1 個月酌減 0.3 個月工讀金（0.025 個員額）之原則調整。各單位工讀助學金員額及金額分配如附件 6(p. 20)。
3. 另俟 9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6 次行政會議通過本校進修教育班別歸屬學院之行政業務案通過後，原教務處之海資系 1.5 個工讀金員額將調整併入環漁系運用之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肆、散會（13：15）